

证券代码:600505 证券简称:西昌电力 编号:2005-036

###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5年8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成都稽查局立案调查通知书(成稽局立通字2005-3号),决定对本公司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事项进行立案调查。本公司将积极配合此项工作,并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5年8月8日

公司简称:金鹰股份 股票代码:600232 编号:临2005-011

###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遭受强台风侵袭出现重大损失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规定,现将本公司遭受强台风侵袭出现重大损失的事项公告如下:

2005年8月7日晚,由于受今年第9号强台风麦莎狂风暴雨的侵袭,致使本公司本部区域的部分产成品、原材料、生产设备和部分厂房受到水淹造成重大财产损失。经初步估计损失在2亿元左右,确切损失的核实和财产损失的理赔工作,公司正与财产保险部门抓紧落实。目前公司正在全面恢复生产。

公司董事会在此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有关的详细情况,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及时予以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5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股份 公告编号:2005-035

###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遭受强台风袭击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今年第9号强台风“麦莎”于2005年8月6日凌晨3时40分在浙江省玉环县干江镇登陆,近中心最大风力12级以上,并夹带着暴雨,给全省及当地的经济及人们的生命财产造成了极大的损失。

本公司地处浙江省玉环县—本次强台风“麦莎”登陆的中心位置。由于事先采取了有力的防范措施,台风对公司影响不大,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为了让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本次受强台风袭击造成的影响,现将估计的受损情况披露如下:

公司机壳车间因房屋渗水,造成部分机壳、半成品零部件淋湿生锈,损失约人民币20万元。

以上受损资产受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保,公司目前正积极与保险公司办理核损理赔手续。

除以上损失外,公司未受到其他损失,没有发生人员伤亡,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特此公告!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A 公告编号:2005-036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B 公告编号:2005-036

###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董事崔炳斗先生购买本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执行副总裁崔炳斗先生自2005年7月11日至2005年8月5日,买入(含红股入账)本公司股票“京东方B”249,600股。买入的股票已根据相关规定,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予以冻结。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五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222 股票简称:竹林众生 编号:临2005-011

### 河南竹林众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到通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东明支行于2004年8月4日解除前次对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持有本公司国有法人股1436万股的质押。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郑州众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国有法人股1436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10.55%,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4.37%),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紫荆山路支行,质押登记日为自2005年8月4日,质押期内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紫荆山路支行向本公司提供贷款。上述

河南竹林众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5年8月8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科龙电器 公告编号:2005-038

### 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民事裁定书

除本公司执行董事顾维军先生、严友松先生、张宏先生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受理的基本情况

1、诉讼受理日期:2005年8月2日

2、诉讼机构名称: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江西高院」

3、诉讼机构所在地:江西省南昌市

4、向本公司送达诉讼时间:2005年8月5日传票到达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1、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昌北支行

2、第一被告:江西科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西科龙」,为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间接全资控股子公司。

3、第二被告: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诉讼请求: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昌北支行因与江西科龙及本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纠纷一案,于2005年8月2日向江西高院提出诉前财产保全的申请。

5、原告的诉讼请求:要求冻结被告江西科龙及本公司的存款人民币14000万元或查封其相同价值的财产。

三、裁决情况

1、裁决日期:2005年8月2日

2、裁决结果:根据江西高院(2005)赣民诉前保字第2-1号,冻结江西科龙及本公司的存款人民币14000万元或查封其相同价值的财产。本裁定立即执行。

四、本公司没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止,本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五、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公司目前尚无法判断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公告相关事宜。

六、备查文件

1、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05)赣民诉前保字第2-1号

2、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5)赣民诉前保字第2-3号

本公司将根据本案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5年8月8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科龙电器 公告编号:2005-039

### 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所持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除本公司执行董事顾维军先生、严友松先生、张宏先生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5年8月5日接到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江西高院」的协助执行通知书,因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昌北支行起诉本公司间接全资控股子公司江西科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西科龙」及本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纠纷一案,经江西高院裁定:依法冻结江西科龙所持持有商匠科龙电器有限公司80%的股权,冻结期限以2005年8月5日至2006年8月5日,冻结期间,未经江西高院许可不得办理该股权的抵押、转让手续。

特此公告。

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年8月8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科龙电器 公告编号:2005-040

### 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持股变动提示性公告

除本公司执行董事顾维军先生、严友松先生、张宏先生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本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2005年8月8日,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收到本公司股东顺德市经济咨询公司「经济咨询」的知会及协助函「该函」。该函知会本公司暨董事会:截至2005年7月,经济咨询共持有本公司法人股合共68,666,667股(该法人股实际上归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所有,以经济咨询公司名义代持)。根据国务院批准的工商银行股改方案及财务重组方案,在人民银行总行、财政部等国家政府部门的主持下,中国工商银行「东省分行」已于2005年6月7日将持有本公司68,666,667股法人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6.92%)依法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待该法人股过户至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的名下,经济咨询将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而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将持有本公司68,666,667股法人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6.92%)。对上述股份转让的进展情况,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根据本公司所了解的情况及时进行披露。

本公司注意到今天部分香港媒体报道提及:本公司单一大股东广东格林柯尔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权(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6.43%)将于2005年8月20日或之前被拍卖。截至目前,本公司确认并未收到任何关于该等股权将被拍卖的书面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0840 证券简称:新潮创业 编号:临2005-14

### 浙江新潮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00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浙江新潮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5年8月8日在杭州市体育场路479号7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9人,代表股份63876853股,占公司总股本139751403股的45.71%,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本次股东大会。大会经审议并采取逐项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参与吴江市国土资源局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公告(2005年7号)地块的竞拍。(详见附件一)同意6387685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七条第三款“借款权限:公司总经理对累计金额在10000万元以下借款行使决定权。”修改为“借款权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对单笔金额在6000万元以下借款行使决定权。”同意6387685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浙江凯表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认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浙江新潮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00五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实达集团 编号:第2005-029号

### 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讼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我司于近日收到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和《传票》各一份,现将涉及的诉讼事项公告如下:

(一)案件情况

原告交通银行芜湖分行诉被告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700万元人民币借款于2005年6月28日到期后未能归还,我司及我司下属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贷款担保方被列为被告参加诉讼。

(二)诉讼请求

1、请求判令被告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立即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700万元,并支付原告实现债权费用。

2、请求判令被告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和福建三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本案的诉讼费用由四被告共同承担。

(三)其它事项

1、本案确定于2005年9月16日在该院小六法庭开庭。

2、本案如有新的进展,我司将及时公告。

3、近日公司又有二笔贷款逾期:

(1)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福州市南门支行贷款人民币1,200万元,于2005年8月2日到期,尚未归还。

(2)公司下属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借款4000万元人民币,于2005年8月2日到期,尚未归还。公司及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贷款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在未到时期已起诉,公司已于2005年5月14日进行了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8月8日



同行天地间  
信赖永相伴

中國證券報  
可信赖的投资顾问

《中国证券报》邮发代号1-175,年定价396元,全年订户赠送《上市公司资料速查手册》(附光盘),教师、大学生享受8折优惠(教师、大学生读者在邮局全额订阅,随后将订阅收据并教师证、学生证复印件寄至报社,由报社返还折扣余额)。

《中国证券报·财富中国》,邮发代号81-175,全年定价96元。